

国家邮政局 2021 年度部门预算

二〇二一年三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国家邮政局基本情况.....	2
一、部门职责	2
二、预算编报范围	3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3
第二部分 国家邮政局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14
第三部分 国家邮政局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7
一、关于 2021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7
二、关于 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7
三、关于 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8
四、关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8
五、关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情况说明.....	29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32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33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3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50

第一部分 国家邮政局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责

（一）拟订邮政行业的发展战略、规划、政策和标准，提出深化邮政体制改革和促进邮政与交通运输统筹发展的政策建议，起草邮政行业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草案。

（二）承担邮政监管责任，推动建立覆盖城乡的邮政普遍服务体系，推进建立和完善普遍服务和特殊服务保障机制，提出邮政行业服务价格政策和基本邮政业务价格建议，并监督执行。

（三）负责快递等邮政业务的市场准入，维护信件寄递业务专营权，依法监管邮政市场。

（四）负责监督检查机要通信工作，保障机要通信安全。

（五）负责邮政行业安全生产监管，负责邮政行业运行安全的监测、预警和应急管理，保障邮政通信与信息安全。

（六）负责邮政行业统计、经济运行分析及信息服务，依法监督邮政行业服务质量。

（七）负责纪念邮票的选题和图案审查，负责审定纪念邮票和特种邮票年度计划。

（八）代表国家参加国际邮政组织，处理政府间邮政事务，拟订邮政对外合作与交流政策并组织实施，处理邮政外事工作，按照规定管理涉及港澳台工作。

（九）垂直管理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邮政管理局。

（十）承办国务院及交通运输部交办的其他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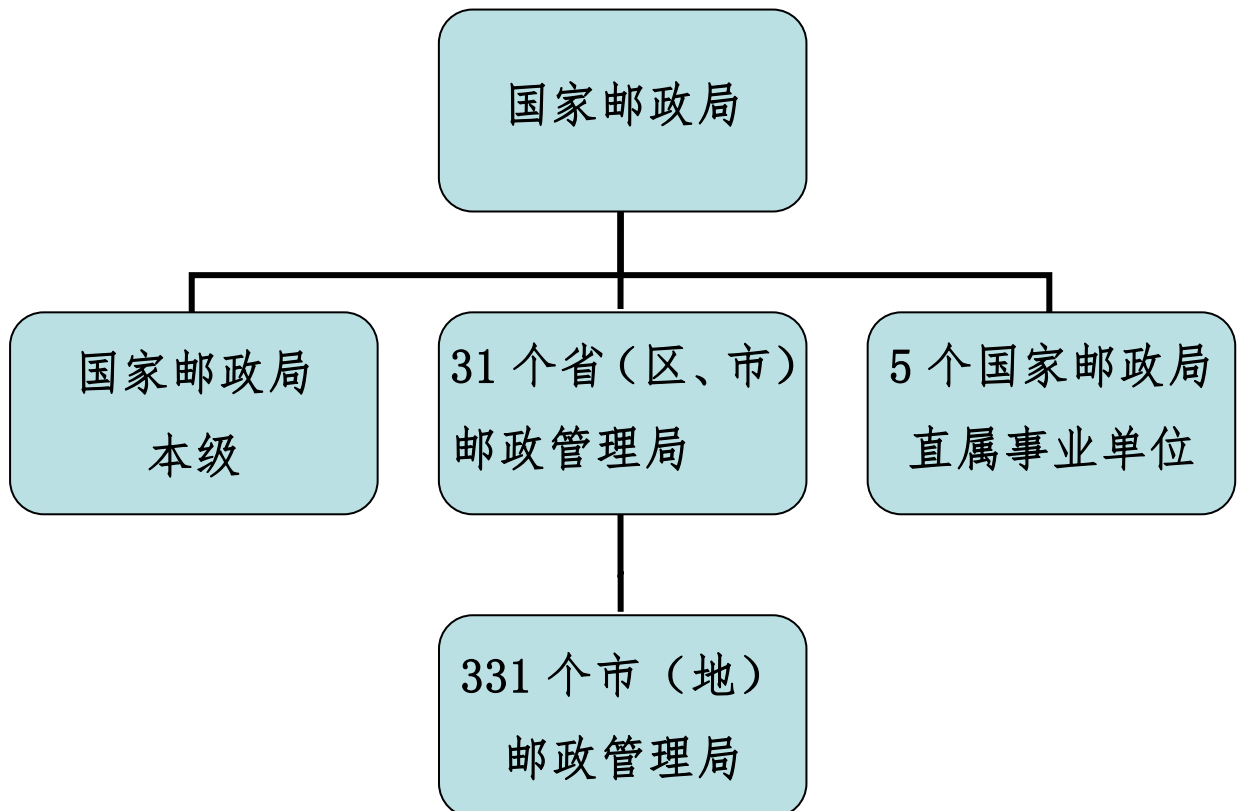
二、预算编报范围

按照预算管理的有关规定和综合预算的编报原则，2021年纳入国家邮政局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收支包括：

（一）行政单位的全部收入和支出。行政单位包括国家邮政局本级，31个省（区、市）邮政管理局，331个市（地）邮政管理局。

（二）事业单位的全部收入和支出。事业单位包括国家邮政局机关服务中心、国家邮政局发展研究中心、国家邮政局邮政业安全中心、国家邮政局北京邮电疗养院、中华全国集邮联合会5家单位。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国家邮政局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1	国家邮政局本级
2	北京市邮政管理局
3	天津市邮政管理局
4	河北省邮政管理局
5	山西省邮政管理局
6	内蒙古自治区邮政管理局
7	辽宁省邮政管理局
8	吉林省邮政管理局
9	黑龙江省邮政管理局
10	上海市邮政管理局
11	江苏省邮政管理局
12	浙江省邮政管理局
13	安徽省邮政管理局
14	福建省邮政管理局
15	江西省邮政管理局
16	山东省邮政管理局
17	河南省邮政管理局
18	湖北省邮政管理局
19	湖南省邮政管理局
20	广东省邮政管理局
21	广西壮族自治区邮政管理局
22	海南省邮政管理局
23	重庆市邮政管理局
24	四川省邮政管理局
25	贵州省邮政管理局
26	云南省邮政管理局
27	西藏自治区邮政管理局
28	陕西省邮政管理局
29	甘肃省邮政管理局
30	青海省邮政管理局
31	宁夏回族自治区邮政管理局
3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邮政管理局
33	国家邮政局机关服务中心
34	国家邮政局发展研究中心
35	国家邮政局邮政业安全中心
36	国家邮政局北京邮电疗养院
37	中华全国集邮联合会

纳入国家邮政局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三级预算

单位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1	石家庄市邮政管理局
2	张家口市邮政管理局
3	承德市邮政管理局
4	秦皇岛市邮政管理局
5	唐山市邮政管理局
6	廊坊市邮政管理局
7	保定市邮政管理局
8	沧州市邮政管理局
9	衡水市邮政管理局
10	邢台市邮政管理局
11	邯郸市邮政管理局
12	太原市邮政管理局
13	大同市邮政管理局
14	朔州市邮政管理局
15	阳泉市邮政管理局
16	长治市邮政管理局
17	晋城市邮政管理局
18	忻州市邮政管理局
19	晋中市邮政管理局
20	临汾市邮政管理局
21	运城市邮政管理局
22	吕梁市邮政管理局
23	呼和浩特市邮政管理局
24	包头市邮政管理局
25	乌海市邮政管理局
26	赤峰市邮政管理局
27	通辽市邮政管理局
28	呼伦贝尔市邮政管理局
29	鄂尔多斯市邮政管理局
30	乌兰察布市邮政管理局
31	巴彦淖尔市邮政管理局
32	兴安盟邮政管理局
33	锡林郭勒盟邮政管理局
34	阿拉善盟邮政管理局
35	沈阳市邮政管理局

36	朝阳市邮政管理局
37	阜新市邮政管理局
38	铁岭市邮政管理局
39	抚顺市邮政管理局
40	本溪市邮政管理局
41	辽阳市邮政管理局
42	鞍山市邮政管理局
43	丹东市邮政管理局
44	大连市邮政管理局
45	营口市邮政管理局
46	盘锦市邮政管理局
47	锦州市邮政管理局
48	葫芦岛市邮政管理局
49	长春市邮政管理局
50	白城市邮政管理局
51	松原市邮政管理局
52	吉林市邮政管理局
53	四平市邮政管理局
54	辽源市邮政管理局
55	通化市邮政管理局
56	白山市邮政管理局
57	延边朝鲜族自治州邮政管理局
58	哈尔滨市邮政管理局
59	齐齐哈尔市邮政管理局
60	黑河市邮政管理局
61	大庆市邮政管理局
62	伊春市邮政管理局
63	鹤岗市邮政管理局
64	佳木斯市邮政管理局
65	双鸭山市邮政管理局
66	七台河市邮政管理局
67	鸡西市邮政管理局
68	牡丹江市邮政管理局
69	绥化市邮政管理局
70	大兴安岭市邮政管理局
71	南京市邮政管理局
72	徐州市邮政管理局

73	连云港市邮政管理局
74	宿迁市邮政管理局
75	淮安市邮政管理局
76	盐城市邮政管理局
77	扬州市邮政管理局
78	泰州市邮政管理局
79	南通市邮政管理局
80	镇江市邮政管理局
81	常州市邮政管理局
82	无锡市邮政管理局
83	苏州市邮政管理局
84	杭州市邮政管理局
85	湖州市邮政管理局
86	嘉兴市邮政管理局
87	舟山市邮政管理局
88	宁波市邮政管理局
89	绍兴市邮政管理局
90	衢州市邮政管理局
91	金华市邮政管理局
92	台州市邮政管理局
93	温州市邮政管理局
94	丽水市邮政管理局
95	义乌市邮政管理局
96	合肥市邮政管理局
97	宿州市邮政管理局
98	淮北市邮政管理局
99	阜阳市邮政管理局
100	亳州市邮政管理局
101	蚌埠市邮政管理局
102	淮南市邮政管理局
103	滁州市邮政管理局
104	马鞍山市邮政管理局
105	芜湖市邮政管理局
106	铜陵市邮政管理局
107	安庆市邮政管理局
108	黄山市邮政管理局
109	六安市邮政管理局

110	池州市邮政管理局
111	宣城市邮政管理局
112	福州市邮政管理局
113	南平市邮政管理局
114	三明市邮政管理局
115	莆田市邮政管理局
116	泉州市邮政管理局
117	厦门市邮政管理局
118	漳州市邮政管理局
119	龙岩市邮政管理局
120	宁德市邮政管理局
121	南昌市邮政管理局
122	九江市邮政管理局
123	景德镇市邮政管理局
124	鹰潭市邮政管理局
125	新余市邮政管理局
126	萍乡市邮政管理局
127	赣州市邮政管理局
128	上饶市邮政管理局
129	抚州市邮政管理局
130	宜春市邮政管理局
131	吉安市邮政管理局
132	济南市邮政管理局
133	聊城市邮政管理局
134	德州市邮政管理局
135	东营市邮政管理局
136	淄博市邮政管理局
137	潍坊市邮政管理局
138	烟台市邮政管理局
139	威海市邮政管理局
140	青岛市邮政管理局
141	日照市邮政管理局
142	临沂市邮政管理局
143	枣庄市邮政管理局
144	济宁市邮政管理局
145	泰安市邮政管理局
146	莱芜市邮政管理局

147	滨州市邮政管理局
148	菏泽市邮政管理局
149	郑州市邮政管理局
150	三门峡市邮政管理局
151	洛阳市邮政管理局
152	焦作市邮政管理局
153	新乡市邮政管理局
154	鹤壁市邮政管理局
155	安阳市邮政管理局
156	濮阳市邮政管理局
157	开封市邮政管理局
158	商丘市邮政管理局
159	许昌市邮政管理局
160	漯河市邮政管理局
161	平顶山市邮政管理局
162	南阳市邮政管理局
163	信阳市邮政管理局
164	周口市邮政管理局
165	驻马店市邮政管理局
166	武汉市邮政管理局
167	十堰市邮政管理局
168	襄阳市邮政管理局
169	荆门市邮政管理局
170	孝感市邮政管理局
171	黄冈市邮政管理局
172	鄂州市邮政管理局
173	黄石市邮政管理局
174	咸宁市邮政管理局
175	荆州市邮政管理局
176	宜昌市邮政管理局
177	随州市邮政管理局
178	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邮政管理局
179	长沙市邮政管理局
180	张家界市邮政管理局
181	常德市邮政管理局
182	益阳市邮政管理局
183	岳阳市邮政管理局

184	株洲市邮政管理局
185	湘潭市邮政管理局
186	衡阳市邮政管理局
187	郴州市邮政管理局
188	永州市邮政管理局
189	邵阳市邮政管理局
190	怀化市邮政管理局
191	娄底市邮政管理局
192	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邮政管理局
193	广州市邮政管理局
194	清远市邮政管理局
195	韶关市邮政管理局
196	河源市邮政管理局
197	梅州市邮政管理局
198	潮州市邮政管理局
199	汕头市邮政管理局
200	揭阳市邮政管理局
201	汕尾市邮政管理局
202	惠州市邮政管理局
203	东莞市邮政管理局
204	深圳市邮政管理局
205	珠海市邮政管理局
206	中山市邮政管理局
207	江门市邮政管理局
208	佛山市邮政管理局
209	肇庆市邮政管理局
210	云浮市邮政管理局
211	阳江市邮政管理局
212	茂名市邮政管理局
213	湛江市邮政管理局
214	南宁市邮政管理局
215	桂林市邮政管理局
216	柳州市邮政管理局
217	梧州市邮政管理局
218	贵港市邮政管理局
219	玉林市邮政管理局
220	钦州市邮政管理局

221	北海市邮政管理局
222	防城港市邮政管理局
223	崇左市邮政管理局
224	百色市邮政管理局
225	河池市邮政管理局
226	来宾市邮政管理局
227	贺州市邮政管理局
228	成都市邮政管理局
229	广元市邮政管理局
230	绵阳市邮政管理局
231	德阳市邮政管理局
232	南充市邮政管理局
233	广安市邮政管理局
234	遂宁市邮政管理局
235	内江市邮政管理局
236	乐山市邮政管理局
237	自贡市邮政管理局
238	泸州市邮政管理局
239	宜宾市邮政管理局
240	攀枝花市邮政管理局
241	巴中市邮政管理局
242	达州市邮政管理局
243	资阳市邮政管理局
244	眉山市邮政管理局
245	雅安市邮政管理局
246	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邮政管理局
247	甘孜藏族自治州邮政管理局
248	凉山彝族自治州邮政管理局
249	贵阳市邮政管理局
250	六盘水市邮政管理局
251	遵义市邮政管理局
252	安顺市邮政管理局
253	毕节地区邮政管理局
254	铜仁地区邮政管理局
255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邮政管理局
256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邮政管理局
257	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邮政管理局

258	昆明市邮政管理局
259	曲靖市邮政管理局
260	玉溪市邮政管理局
261	保山市邮政管理局
262	昭通市邮政管理局
263	丽江市邮政管理局
264	普洱市邮政管理局
265	临沧市邮政管理局
266	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邮政管理局
267	怒江傈僳族自治州邮政管理局
268	迪庆藏族自治州邮政管理局
269	大理白族自治州邮政管理局
270	楚雄彝族自治州邮政管理局
271	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邮政管理局
272	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邮政管理局
273	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邮政管理局
274	拉萨市邮政管理局
275	那曲地区邮政管理局
276	昌都地区邮政管理局
277	林芝地区邮政管理局
278	山南地区邮政管理局
279	日喀则地区邮政管理局
280	阿里地区邮政管理局
281	西安市邮政管理局
282	延安市邮政管理局
283	铜川市邮政管理局
284	渭南市邮政管理局
285	咸阳市邮政管理局
286	宝鸡市邮政管理局
287	汉中市邮政管理局
288	榆林市邮政管理局
289	安康市邮政管理局
290	商洛市邮政管理局
291	兰州市邮政管理局
292	嘉峪关市邮政管理局
293	金昌市邮政管理局
294	白银市邮政管理局

295	天水市邮政管理局
296	武威市邮政管理局
297	酒泉市邮政管理局
298	张掖市邮政管理局
299	庆阳市邮政管理局
300	平凉市邮政管理局
301	定西市邮政管理局
302	陇南市邮政管理局
303	临夏回族自治州邮政管理局
304	甘南藏族自治州邮政管理局
305	西宁市邮政管理局
306	海东地区邮政管理局
307	海北藏族自治州邮政管理局
308	海南藏族自治州邮政管理局
309	黄南藏族自治州邮政管理局
310	果洛藏族自治州邮政管理局
311	玉树藏族自治州邮政管理局
312	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邮政管理局
313	银川市邮政管理局
314	石嘴山市邮政管理局
315	吴忠市邮政管理局
316	固原市邮政管理局
317	中卫市邮政管理局
318	乌鲁木齐市邮政管理局
319	克拉玛依市邮政管理局
320	喀什地区邮政管理局
321	阿克苏地区邮政管理局
322	和田地区邮政管理局
323	吐鲁番地区邮政管理局
324	哈密地区邮政管理局
325	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邮政管理局
326	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邮政管理局
327	昌吉回族自治州邮政管理局
328	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邮政管理局
329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邮政管理局
330	塔城地区邮政管理局
331	阿勒泰地区邮政管理局

第二部分 国家邮政局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公开表 1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2,620.86	一、外交支出	2,961.6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国防支出	355.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565.07
四、事业收入	661.30	四、卫生健康支出	3,311.47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3,869.00	五、交通运输支出	102,624.48
六、其他收入	7,334.66	六、住房保障支出	8,048.44
本年收入合计	104,485.82	本年支出合计	132,866.4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7,195.38
上年结转	35,575.99		
收 入 总 计	140,061.81	支 出 总 计	140,061.81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公开表 2

单位：万元

科目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138	国家邮政局	140,061.81	35,575.99	92,620.86			661.30		3,869.00			7,334.66	
202	外交支出	2,961.63	156.48	2,805.15									
20204	国际组织	2,961.63	156.48	2,805.15									
2020401	国际组织会费	2,812.67	149.27	2,663.40									
2020402	国际组织捐赠	148.96	7.21	141.75									
203	国防支出	355.34	160.34	195.00									
20306	国防动员	355.34	160.34	195.00									
2030604	交通战备	355.34	160.34	19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565.07	6,740.90	8,815.17								9.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565.07	6,740.90	8,815.17								9.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66.09	381.99	584.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712.12	4,217.30	5,486.82								8.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86.86	2,141.61	2,744.25								1.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11.47	230.29	3,079.68								1.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11.47	230.29	3,079.68								1.5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61.64	230.29	3,029.85								1.5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9.83		49.83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09,819.86	28,239.98	69,808.86			661.30		3,869.00			7,240.72	
21405	邮政业支出	109,819.86	28,239.98	69,808.86			661.30		3,869.00			7,240.72	
2140501	行政运行	65,998.64	9,209.12	50,810.70			361.30					5,617.52	
21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348.38	935.14	8,413.24									
2140504	行业监管	9,146.23	465.17	8,537.66								143.40	
2140599	其他邮政业支出	25,326.61	17,630.55	2,047.26			300.00		3,869.00			1,479.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48.44	48.00	7,917.00								83.4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48.44	48.00	7,917.00								83.4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62.34	29.00	4,700.00								33.34	
2210202	提租补贴	37.00		37.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249.10	19.00	3,180.00								50.10	
	合 计	140,061.81	35,575.99	92,620.86			661.30		3,869.00			7,334.66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公开表 3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单位 补助支出
138	国家邮政局	132,866.43	90,442.41	38,694.02		3,730.00	
202	外交支出	2,961.63		2,961.63			
20204	国际组织	2,961.63		2,961.63			
2020401	国际组织会费	2,812.67		2,812.67			
2020402	国际组织捐赠	148.96		148.96			
203	国防支出	355.34	355.34				
20306	国防动员	355.34	355.34				
2030604	交通战备	355.34	355.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565.07	15,565.0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565.07	15,565.0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66.09	966.0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9,712.12	9,712.1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4,886.86	4,886.8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11.47	3,311.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11.47	3,311.4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61.64	3,261.6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9.83	49.83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02,624.48	63,162.09	35,732.39		3,730.00	
21405	邮政业支出	102,624.48	63,162.09	35,732.39		3,730.00	
2140501	行政运行	61,709.96	61,709.96				
21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348.38		9,348.38			
2140504	行业监管	8,984.61		8,984.61			
2140599	其他邮政业支出	22,581.53	1,452.13	17,399.40		3,73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48.44	8,048.4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48.44	8,048.4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62.34	4,762.34				
2210202	提租补贴	37.00	37.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249.10	3,249.10				
	合 计	132,866.43	90,442.41	38,694.02		3,73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公开表 4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92,620.86	一、本年支出	120,776.0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2,620.86	(一)外交支出	2,961.6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国防支出	355.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556.07
		(四)卫生健康支出	3,309.97
二、上年结转	28,155.21	(五)交通运输支出	90,628.0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8,155.21	(六)住房保障支出	7,965.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20,776.07	支出总计	120,776.0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 5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2021 年预算数比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比 2020 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 建投资后执 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基 建投资后执 行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38	国家邮政局	113566.25	96321.25	92,620.86	71,297.08	21,323.78	92,620.86	-20,945.39	-18.44%	-3,700.39	-3.84%
202	外交支出	1,093.49	1,093.49	2,805.15		2,805.15	2,805.15	1,711.66	156.53%	1,711.66	156.53%
20204	国际组织	1050.49	1050.49	2,805.15		2,805.15	2,805.15	1,754.66	167.03%	1,754.66	167.03%
2020401	国际组织会费	905.49	905.49	2,663.40		2,663.40	2,663.40	1,757.91	194.14%	1,757.91	194.14%
2020402	国际组织捐赠	145.00	145.00	141.75		141.75	141.75	-3.25	-2.24%	-3.25	-2.24%
20299	其他外交支出	43.00	43.00					-43.00	-100.00%	-43.00	-100.00%
2029999	其他外交支出	43.00	43.00					-43.00	-100.00%	-43.00	-100.00%
203	国防支出	235.00	235.00	195.00	195.00		195.00	-40.00	-17.02%	-40.00	-17.02%
20306	国防动员	235.00	235.00	195.00	195.00		195.00	-40.00	-17.02%	-40.00	-17.02%
2030604	交通战备	235.00	235.00	195.00	195.00		195.00	-40.00	-17.02%	-40.00	-17.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87.91	2787.91	8,815.17	8,815.17		8,815.17	6,027.26	216.19%	6,027.26	216.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支出	2787.91	2787.91	8,815.17	8,815.17		8,815.17	6,027.26	216.19%	6,027.26	216.1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61.83	1361.83	584.10	584.10		584.10	-777.73	-57.11%	-777.73	-57.11%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22.80	22.80					-22.80	-100.00%	-22.80	-1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1147.34	1147.34	5,486.82	5,486.82		5,486.82	4,339.48	378.22%	4,339.48	378.2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5.94	255.94	2,744.25	2,744.25		2,744.25	2,488.31	972.22%	2,488.31	972.2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79.62	4179.62	3,079.68	3,079.68		3,079.68	-1,099.94	-26.32%	-1,099.94	-26.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79.62	4179.62	3,079.68	3,079.68		3,079.68	-1,099.94	-26.32%	-1,099.94	-26.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79.62	4179.62	3,029.85	3,029.85		3,029.85	-1,149.77	-27.51%	-1,149.77	-27.5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9.83	49.83		49.83	49.83		49.83	
214	交通运输支出	98046.23	80801.23	69,808.86	51,290.23	18,518.63	69,808.86	-28,237.37	-28.80%	-10,992.37	-13.60%
21405	邮政业支出	98046.23	80801.23	69,808.86	51,290.23	18,518.63	69,808.86	-28,237.37	-28.80%	-10,992.37	-13.60%
2140501	行政运行	49043.47	49043.47	50,810.70	50,810.70		50,810.70	1,767.23	3.60%	1,767.23	3.60%
21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488.72	11488.72	8,413.24		8,413.24	8,413.24	-3,075.48	-26.77%	-3,075.48	-26.77%
2140504	行业监管	18569.69	18569.69	8,537.66		8,537.66	8,537.66	-10,032.03	-54.02%	-10,032.03	-54.02%
2140599	其他邮政业支出	18944.35	1699.35	2,047.26	479.53	1,567.73	2,047.26	-16,897.09	-89.19%	347.91	20.4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24.00	7224.00	7,917.00	7,917.00		7,917.00	693.00	9.59%	693.00	9.5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24.00	7224.00	7,917.00	7,917.00		7,917.00	693.00	9.59%	693.00	9.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00.00	4300.00	4,700.00	4,700.00		4,700.00	400.00	9.30%	400.00	9.30%
2210202	租房补贴	34.00	34.00	37.00	37.00		37.00	3.00	8.82%	3.00	8.82%
2210203	购房补贴	2890.00	2890.00	3,180.00	3,180.00		3,180.00	290.00	10.03%	290.00	10.03%
	合 计	113566.25	96321.25	92,620.86	71,297.08	21,323.78	92,620.86	-20,945.39	-18.44%	-3,700.39	-3.8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 6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1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38	国家邮政局	71,297.08	55,557.52	15,739.5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5,062.57	55,062.57	
30101	基本工资	17,782.13	17,782.13	
30102	津贴补贴	20,040.80	20,040.80	
30103	奖金	604.47	604.47	
30106	伙食补助费	57.22	57.2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86.40	5,786.4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810.50	2,810.5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27.98	2,527.9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49.82	349.8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53.91	253.91	
30113	住房公积金	4,700.00	4,700.00	
30114	医疗费	72.21	72.2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7.13	77.1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381.00		15,381.00
30201	办公费	1,467.03		1,467.03
30202	印刷费	281.56		281.56
30203	咨询费	39.42		39.42
30204	手续费	23.18		23.18
30205	水费	148.36		148.36
30206	电费	762.15		762.15
30207	邮电费	729.02		729.02
30208	取暖费	495.59		495.59
30209	物业管理费	1,935.56		1,935.56
30211	差旅费	980.89		980.89
30213	维修(护)费	345.45		345.45

30214	租赁费	487.27		487.27
30215	会议费	620.61		620.61
30216	培训费	141.46		141.46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1.73		131.73
30226	劳务费	1,239.23		1,239.23
30227	委托业务费	182.56		182.56
30228	工会经费	867.53		867.53
30229	福利费	501.03		501.0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17.35		617.3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898.48		2,898.4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4.35		4.3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81.19		481.1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4.95	494.95	
30301	离休费	1.30	1.30	
30302	退休费	439.47	439.47	
30304	抚恤金	1.35	1.35	
30305	生活补助	1.50	1.50	
30307	医疗费补助	7.01	7.01	
30309	奖励金	8.45	8.4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87	35.87	
310	资本性支出	358.56		358.5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50.76		350.7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5.50		5.5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2.30		2.30
合 计		71,297.08	55,557.52	15,739.56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 7
单位：万元

2020 年预算数						2021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3,919.89	95.41	1,912.24	135.00	1,777.24	173.44	2,161.09	95.41	1,892.24	135.00	1,757.24	173.44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 8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2021 年国家邮政局部门预算中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 9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2021 年国家邮政局部门预算中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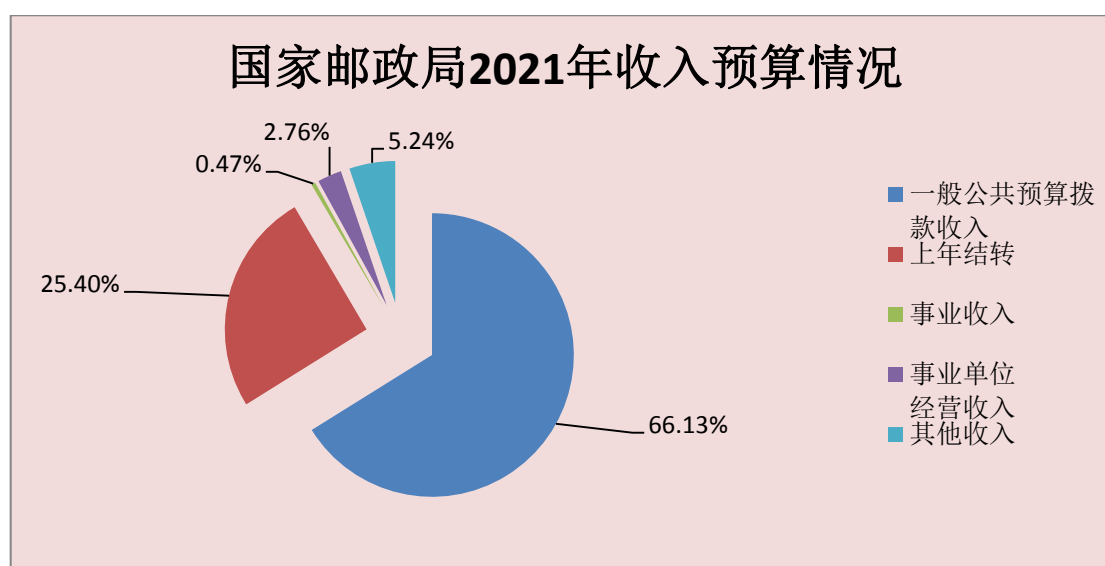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国家邮政局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1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国家邮政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外交支出、国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交通运输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国家邮政局 2021 年收支总预算 140061.81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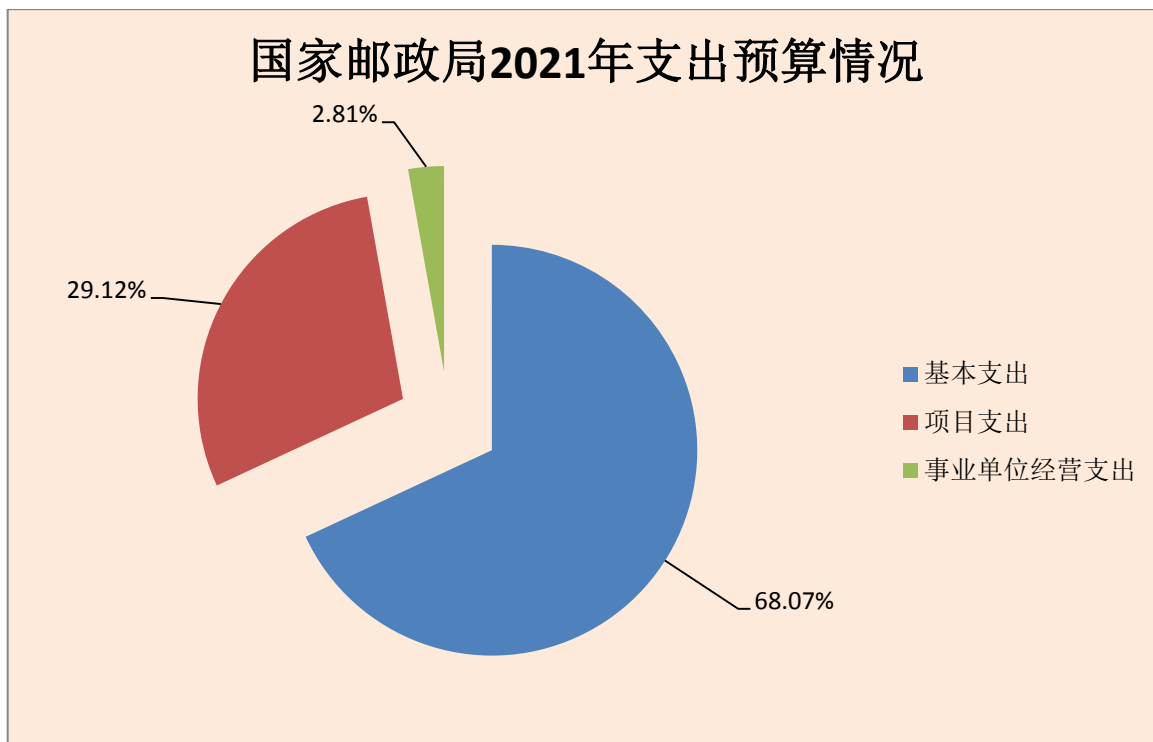
二、关于 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国家邮政局 2021 年收入预算 140,061.8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2,620.86 万元，占 66.13%；事业收入 661.30 万元，占 0.47%；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3,869.00 万元，占 2.76%；其他收入 7,334.66 万元，占 5.24%；上年结转 35,575.99 万元，占 25.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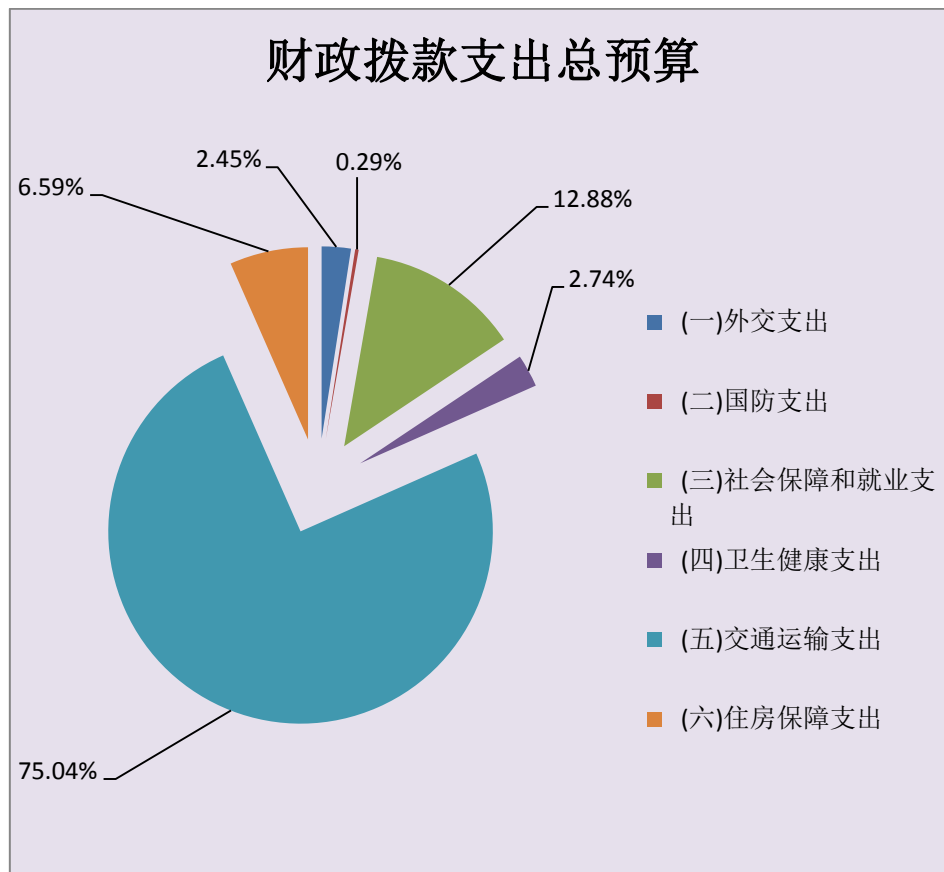
三、关于 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国家邮政局 2021 年支出预算 132,866.43 元，其中：基本支出 90,442.41 万元，占 68.07%；项目支出 38,694.02 万元，占 29.12%；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3,730.00 万元，占 2.81%。



四、关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国家邮政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20,776.07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包括：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92,620.86 万元、上年结转 28,155.21 万元；支出包括：外交支出 2,961.63 万元、国防支出 355.3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556.0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309.97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90,628.0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965.00 万元。



五、关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情况说明

国家邮政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2,620.86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减少 20,945.39 万元，下降 18.44%。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贯彻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和非刚性支出，同时优先保障重点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外交（类）国际组织（款）2021 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2,805.15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增加 1,711.66 万元，增长 156.53%，具体情况如下：

1. 国际组织会费（项）2021 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2,663.40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增加 1,754.66 万元，主要

原因是万国邮政联盟进行会费体制改革导致预算增加。

2. 国际组织捐赠(项) 2021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141.75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减少3.25万元,下降2.24%,主要原因是汇率变化导致预算减少。

(二) 外交(类)其他外交支出(款)其他外交支出(项) 2021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0,比2020年执行数减少43万元,下降100%,主要是因工作原因未安排此项预算。

(三) 国防(类)国防动员(款)交通战备(项) 2021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195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减少40万元,下降17.02%,主要原因是职能拓展任务变化导致支出变化。

(四)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 2021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8,815.17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增加6027.26万元,增长216.19%,具体情况如下:

1.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2021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584.10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减少777.73万元,下降57.11%,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产生预算调整。

2.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 2021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0,比2020年执行数减少22.80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按财政部要求开展相关预算科目调整。

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2021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5,486.82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增加4,339.48万元,增长378.22%,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新增相应预算。

4.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1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2,744.25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增加2,488.31万元，增长972.22%，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新增相应预算。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2021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3,079.68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减少1,099.94万元，下降26.32%，具体情况如下：

1. 行政单位医疗（项）2021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3,029.85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减少1,149.77万元，下降27.51%，主要原因是相关预算口径调整。

2.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1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49.83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增加49.83万元，主要原因是相关预算口径调整。

（六）交通运输（类）邮政业支出（款）2021年财政拨款预算数69,808.86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减少28,237.37万元，下降28.80%，具体情况如下：

1. 行政运行（项）2021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50,810.70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增加1,767.23万元，增长3.60%，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以前年度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预算。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1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8,413.24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减少3,075.48万元，下降26.77%，主要原因是按照“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项目预算安排，相应减少支出。

3. 行业监管（项）2021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8,537.66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减少10,032.03万元，下降54.02%，

主要原因是按照“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项目预算安排，相应减少支出。

4. 其他邮政业支出(项) 2021 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2,047.26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减少 16,897.09 万元，下降 89.19%。主要原因是发改委安排的基本建设项目预算暂未下达。

(七)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2021 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7,917.00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增加 693 万元，增长 9.59%，具体情况如下：

1. 住房公积金(项) 2021 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4,700.00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增加 400 万元，增长 9.30%，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随工资正常增长。

2. 提租补贴(项) 2021 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37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增加 3 万元，增长 8.82%，主要原因是在京单位部分人员职务职级增长。

3. 购房补贴(项) 2021 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3,180.00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增加 290 万元，增长 10.03%，主要原因是系统内部分地区补贴标准提高及集中申请一次性补贴等。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国家邮政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71,297.0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5,557.5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

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日常公用经费 15,739.5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 2,161.09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95.41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892.24 万元、公务接待费 173.44 万元。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比 2020 年减少 20 万元，主要原因：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公务用车费用。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邮政普遍服务、特殊服务保障监督和邮票发行管理项目情况

1.项目概述

邮政普遍服务和特殊服务是国家基本公共服务的重要组成部分，与人民群众的利益紧密相连，党和国家高度重视。该项目的实施对构建“覆盖城乡、惠及全民、持续发展”的邮政普遍服务体系，增强政府提供公共服务的能力发挥了重

要作用。机要通信监督保障是确保机要通信安全的重要手段，该项目的实施在确保党和国家政令畅通，维护国家安全和利益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邮票发行管理项目的实施在主动服务国家大局，密切配合国家重大事件活动，展现国家建设成就，增强民族自信力和凝聚力，弘扬传统优秀文化，丰富人民群众文化生活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2. 立项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邮政法》《邮政普遍服务监督管理办法》《邮票发行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国务院邮政管理部门负责对全国的邮政普遍服务实施监督管理；省、自治区、直辖市邮政管理机构负责对本行政区域的邮政普遍服务实施监督管理。国家保障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邮政普遍服务；邮政管理部门应当推动建立覆盖城乡的邮政普遍服务体系，推进建立和完善邮政普遍服务保障机制。国务院邮政管理部门在全国范围内履行邮票发行监督管理职责。省、自治区、直辖市邮政管理机构在本行政区域内履行邮票发行监督管理职责。纪念邮票和特种邮票发行计划由邮政企业根据市场需要提出，报国务院邮政管理部门审定。国务院邮政管理部门负责纪念邮票的选题和图案审查。邮政管理部门依法对邮票的印制、销售实施监督。

(2) 《关于印发国家邮政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国办发〔2009〕21号文）规定，国家邮政局承担邮政监管责任，推动建立覆盖城乡的邮政普遍服务体系，推进建立和完善普遍服务和特殊服务保障机制，提出邮政行业服务价格政策和基本邮政业务价格建议，并监督执

行；负责监督检查机要通信工作，保障机要通信安全；负责纪念邮票的选题和图案审查；负责审定纪念邮票和特种邮票年度计划。

3.实施主体

国家邮政局本级、各省（区、市）邮政管理局。

4.实施方案

（1）组织开展邮政普遍服务监督管理。建立邮政普遍服务监督检查的常态工作机制，全面掌握邮政普遍服务水平。国家邮政局对部分省级邮政管理部门开展乡镇局所专项检查“回头看”，对邮政企业服务质量和邮政管理部门履职情况进行检查，通报检查结果。各级邮政管理部门开展邮政服务日常监督检查，并按照国家邮政局要求开展乡镇局所专项检查“回头看”，督促邮政企业不断提升乡镇邮政普遍服务水平。进一步规范监督执法工作，对发现的问题，正确运用通报、约谈、处罚等方式进行处置。运用邮政普遍服务监管系统开展建制村投递情况监督，定期通报情况，督导邮政企业加强农村地区投递服务管理，提升投递服务水平。将检查工作与分级监管相结合，提高监管工作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加强无着邮件管理，开展无着邮件监销。各级邮政管理部门定期向邮政企业通报监督检查结果。国家邮政局按季度向各省级邮政管理部门通报邮政普遍服务监督管理情况。

（2）开展机要通信监督管理（略）。

（3）依法做好邮票发行监管。做好纪念邮票的选题工作，开展纪念邮票选题研究，广泛收集各方面纪念邮票选题建议，研究确定纪念邮票选题，依法审定纪念邮票和特种邮

票发行计划。对邮票的印制、销售实施监督检查。针对重大题材纪特邮票在全国范围内组织开展专项监督检查。邮政管理部门依法做好邮票发行日常检查，依法做好仿印邮票图案及其制品的监督检查。

(4) 组织社会监督员开展服务质量监督。充分发挥群众参与邮政服务社会管理的基础作用，加强社会监督工作。优化监督员结构，实现县、市、区合理布局，全面监督企业服务质量。编发《邮政社会监督信息》，指导社会监督员开展监督工作，建立完善社会监督体系。

(5) 开展服务质量评价。开展邮件时限监测，对时限达标率、邮件损失率等指标进行数据分析。开展邮政普遍服务消费者满意度情况调查，通过分析调查数据，查找企业服务水平、政府监管工作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意见建议。建立邮政普遍服务监管报告制度，编制、发布普遍服务、机要通信、邮票发行监管报告，促进改善和提高邮政服务的质量和水平。开展机要服务质量评价（略）。委托专业部门开展邮票发行消费者满意度调查，了解用户对邮票印制、销售等方面的满意度，协助邮政管理部门更好履行发行监管职责。

(6) 开展邮政行业“扫黄打非”工作（略）。

(7) 开展行政审批。国家邮政局依法开展停用邮资凭证审批、纪特邮票发行计划审批、纪念邮票图案审查、仿印邮票图案及其制品审批、经营电信业务审批。指导监督省局或地市局按照规定依法开展撤销邮政营业场所和停限办普遍服务业务审批、仿印邮票图案及其制品审批、经营电信业务审批，加强审批许可事项事中事后监管。

（8）法律法规标准制定和宣贯及业务培训。推动制定完善地区邮政普遍服务法律法规，构建适应邮政普遍服务发展的法律制度体系。启动《邮政普遍服务》标准修订，推动服务标准与时俱进。组织开展邮政普遍服务监督保障、邮政机要通信、邮票发行监管、社会监督等业务培训。

（9）中央投资邮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行业审查与监督落实。针对中央财政投资的邮政普遍服务、国际邮件寄递、机要通信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完善审查及监督管理机制。对邮政企业报送的项目需求开展行业审查，出具行业审查意见，建立工作档案；配合发展改革部门加强项目建设督导，实施行业监管。

（10）推进邮政网络服务能力升级与末端设施完善。推动打造布局合理、设施配套、智能高效的邮政枢纽体系，提升主干网络效能。完善城乡网络功能，完善邮政城区“最后一公里”服务设施，推动老旧小区及新建住宅小区智能收投设施建设。支持邮政村级综合服务站点建设，提升村邮站、邮乐购站等村级电子商务配送站点覆盖率。发挥邮政综合服务平台优势，加载电子政务、社区服务、便民服务、普惠金融等公共服务，提高民生服务品质，推进邮政服务进校园。推动国际邮件互换局（交换站）设立工作，推动国际邮件互换局（交换站）信息化自动化升级改造，丰富国际邮件互换局业务功能并提升使用效率。

（11）推进邮政服务乡村振兴工作。完善邮政县、乡、村三级物流配送服务体系，发挥邮政网络资源效应，持续推进“一市一品”农特产品进城精品项目，服务农特产品品牌

培育、渠道打通和平台销售。提升农村邮政服务水平。

(12) 开展“十四五”专项规划宣贯实施工作。对“十四五”邮政事业发展规划开展宣贯实施，检查督导各地落实规划要求。

5.实施周期

按照滚动支出预算编制原则，本轮实施周期为 2021 年至 2023 年，并根据实际情况延续性开展。

6.年度预算安排

2021 年该项目预算 1002.66 万元，其中：国家邮政局本级预算 287.81 万元，主要用于相关业务的政策研究制定、效果评估等工作；31 个省（区、市）邮政管理局预算 714.85 万元，主要用于相关业务的日常检查、专项抽查等工作。

7.绩效目标和指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生成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邮政普遍服务、特殊服务保障监督和邮票发行管理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8]国家邮政局		实施单位	国家邮政局		
项目属性		延续项目		项目周期			
项目资金（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3053.52	年度资金总额：	1048.2		
		其中：财政拨款	3007.98	其中：财政拨款	1002.66		
		上年结转资金	45.54	上年结转资金	45.54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			年度目标			
	<p>1. 全面形成统筹均等、便捷高效的邮政普遍服务运行体系，激励有力、约束有效的邮政普遍服务保障和监督体系。寄递业务快速发展，网络布局趋于优化，服务功能大幅提升，服务质量和水平显著改善，创新发展成效突出，全面实现邮政普遍服务均等化和便捷化。</p> <p>2. 制定年度机要通信监督检查方案，编制邮政机要通信中长期建设规划，不断完善机要通信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等法规体系。督导各省管局实施机要通信监督检查，迅速、及时协调有关部门处置存在问题，督导各级邮政管理部门、邮政企业依照预案进行培训、演练和处置。对机要通信的运行管理进行总结评估，编制机要通信监管报告。</p> <p>3. 服务国家大局，做好纪念邮票选题，严格审查纪念邮票图案。依法开展仿印邮票图案及其制品、停止使用邮资凭证审批，审定纪特邮票发行计划并监督发行计划落实。依法对邮票印制和销售进行监督检查，促进邮票发行服务质量水平提升。支持开展集邮文化活动，促进集邮文化建设，推动国际间邮票合作交流。</p>			<p>1. 通过年度绩效指标目标的设立及达成，推动加强普遍服务质量，形成统筹均等、便捷高效的邮政普遍服务运行体系，激励有力、约束有效的邮政普遍服务保障和监督体系。寄递业务快速发展，网络布局更趋优化，服务功能有较大提升，服务质量和水平明显改善，创新发展成效显著，基本实现邮政普遍服务均等化和便捷化。</p> <p>2. 制定年度机要通信监督检查方案，编制邮政机要通信中长期建设规划，不断完善机要通信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等法规体系。督导各省管局实施机要通信监督检查，迅速、及时协调有关部门处置存在问题，督导各级邮政管理部门、邮政企业依照预案进行培训、演练和处置。对机要通信的运行管理进行总结评估，编制机要通信监管报告。</p> <p>3. 服务国家大局，做好纪念邮票选题，严格审查纪念邮票图案。依法开展仿印邮票图案及其制品、停止使用邮资凭证审批，审定纪特邮票发行计划并监督发行计划落实。依法对邮票印制和销售进行监督检查，促进邮票发行服务质量水平提升。支持开展集邮文化活动，促进集邮文化建设，推动国际间邮票合作交流。</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监督检查次数（含普服、机要、邮票）	≥4920次	数量指标	开展监督检查次数（含普服、机要、邮票）	≥1640次
		数量指标	年度监管报告数量	≥288份	数量指标	年度监管报告数量	≥96份
		质量指标	建制村及时投递率	≥93%	质量指标	建制村及时投递率	≥93%
		质量指标	邮件时限测试达标邮件比例	≥83%	质量指标	邮件时限测试达标邮件比例	≥82%
		质量指标	邮票规范销售率	≥95%	质量指标	邮票规范销售率	≥95%

	时效指标	发行首日新邮覆盖率	≥96%	时效指标	发行首日新邮覆盖率	≥96%	
	社会效益指标	发行首日新邮销售服务信息公告率	≥96%	社会效益指标	发行首日新邮销售服务信息公告率	≥96%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监督员反馈问题处理率	≥94%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监督员反馈问题处理率	≥94%	
	社会效益指标	县级城市党政机关党报党刊当日见报率	≥85%	社会效益指标	县级城市党政机关党报党刊当日见报率	≥85%	
	社会效益指标	邮政机要通信失泄密事故数量	0次	社会效益指标	邮政机要通信失泄密事故数量	0次	
	效益指标	持续提升邮政普遍服务质量水平，保障人民群众用邮需求；保障机要通信安全稳定运行，确保党和国家政令畅通，维护国家安全利益；通过发行纪念邮票服务党和国家重大方针战略，保障集邮爱好者的合法权益，普及集邮知识，推广集邮文化。	持续提升	效益指标	持续提升邮政普遍服务质量水平，保障人民群众用邮需求；保障机要通信安全稳定运行，确保党和国家政令畅通，维护国家安全利益；通过发行纪念邮票服务党和国家重大方针战略，保障集邮爱好者的合法权益，普及集邮知识，推广集邮文化。	持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纪特邮票印制和销售满意度	≥81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纪特邮票印制和销售满意度	≥81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邮政普遍服务消费者满意度	≥8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邮政普遍服务消费者满意度	≥80分

（二）邮政市场监督管理项目情况

1.项目概述

邮政业是国家重要的社会公用事业，是服务生产生活、促进消费升级、畅通经济循环的现代化先导性产业。邮政体系是国家战略性基础设施和社会组织系统之一，为国脉所系、发展所需、民生所依。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邮政业发展，习近平总书记对邮政业多次作出重要指示批示。实施“邮政市场监督管理”项目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的根本要求，是维护邮政市场公平竞争秩序、推动邮政业高质量发展的必要保障。各级邮政管理部门遵循公开、公平、公正以及鼓励竞争、促进发展的原则，依法履行邮政市场监督管理职责，对邮政市场主体经营活动秩序、服务质量、环境保护等情况实施监管，保障人民群众合法用邮权益，对做好“六保”、落实“六稳”、服务国民经济社会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

2.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邮政法》第四条规定：国务院邮政管理部门负责对全国的邮政市场实施监督管理；省、自治区、直辖市邮政管理机构负责对本行政区域的邮政市场实施监督管理；按照国务院规定设立的省级以下邮政管理机构负责对本辖区的邮政市场实施监督管理。《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国家邮政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国办发〔2009〕21号）明确规定：国家邮政局负责依法监管邮政市场，维护信件寄递业务的专营权；依法实行快递等邮政业务的市场准入制度；依法监管集邮市场；指导邮政行

业安全生产管理工作，承担邮政行业运行安全的监测、预警和应急管理工作；拟订保障邮政通信与信息安全的政策并监督实施；拟订邮政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组织或参与邮政行业重大突发事件的统筹调度、协调疏导、调查处置工作。

3.实施主体

国家邮政局本级、各省（区、市）邮政管理局。

4.实施方案

（1）依法实施市场准入制度。深化“放管服”改革，持续推进自贸区国际快递许可权限下放试点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强化快递许可协同监管。优化快递许可管理制度，加强快递许可规范化标准化建设，探索开展“政务+寄递服务”。适应新业态、新模式发展需要，落实“包容审慎”监管要求，依法推进新业态市场准入工作。做好“在线办理”“一网通办”。

（2）优化完善行业发展政策。制定并推动实施快递业发展“十四五”规划。修订《快递市场管理办法》。印发《中国快递示范城市管理办法》，组织开展示范城市创建中期评估。推动出台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创新融合发展政策文件。试点《末端公共服务站服务规范》，研究制定《智能快件箱服务指引》。联合相关部委出台优化快递员权益保障政策。

（3）推动行业发展提质增效。有效实施“快递进村”三年行动方案，不断拓展快递业服务现代农业的广度和深度，继续推进快递业服务现代农业金牌项目创建工作，通过示范引领和品牌打造，培育更多快递业服务现代农业特色项

目。积极推动“快递进厂”，贯彻落实《快递业与制造业深度融合指导意见》，引导快递企业加强快运物流网络建设，提升供应链服务水平，提供一揽子综合物流解决方案，打造更加坚实的服务制造业能力。持续推动“快递出海”，优化进出境快件基础设施建设管理顶层设计，完善进出境快件基础设施建设布局。支持企业加强国际干线自主航空运输能力建设，加快推进中欧班列运快件，积极利用国际快船补充运力短板。鼓励企业以 RCEP 实施为契机，继续深耕已有海外网络建设模式，有效服务周边国家和市场，同时，加快拓展海外服务网络覆盖范围，不断提升国际寄递服务能力。进一步增强末端服务供给，坚持末端服务体系多元化发展方向，继续推广智能快件箱、快递公共服务站等末端服务模式，推动在老旧小区改造中实现较大突破。鼓励为专业化、公共化、平台化、集约化的快递末端服务网络布局建设提供用地保障。力争 2021 年底，智能快件箱箱递率保持在 10%，公共服务站保有量达 11 万个。认真做好快递小哥关心关爱和用户权益保障工作。

（4）全力做好行业疫情防控。做好常态化精准防控，及时更新《疫情防控期间邮政快递业生产操作规范建议》，完善疫情防控物资储备，分区分级、科学精准落实通风、消毒等防控措施，强化从业人员个人健康防护。严防境外疫情输入，强化边境国际邮件互换局（交换站）、国际邮件快件处理场所消毒、通风等防疫措施，对与境外人员接触的员工实行备案管理，做好海外仓、海外处理场所疫情防控工作。加强跨境寄递业务量监测预警，及时掌握国际邮件快件的路

由、业务量和寄递服务需求等信息，加强供需对接，全力维护国际寄递渠道畅通。加强进口冷链食品邮件快件疫情防控，对进口冷链食品邮件快件处理环节实行提级管控。组织做好疫苗接种工作。

（5）加快推进行业绿色发展。健全绿色治理法规标准体系，推动在《快递暂行条例》、《快递市场管理办法》修订中增设生态环保条款。落实《关于加快推进快递包装绿色转型的意见》，健全工作台账。制定《邮政业绿色发展行动计划 2021—2025》，持续推进快递包装绿色化、减量化和可循环。探索行业生态环保碳排放测算和统计方法。实施“2582”工程，完成重金属和特定物质超标包装袋和邮件快件过度包装、随意包装治理。推动农特产品寄递包装规范化建设，推进快递电商绿色包装协同治理。强化上下游协同治理，共同落实绿色包装要求。加强产学研衔接与协作，增加绿色供给和科技应用。

（6）全面实施“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健全随机抽查工作制度，优化调整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实施随机抽查“两库”动态管理，强化落实“照单履职”责任。积极推进信用监管，依法做好市场主体信息公示，有效开展服务满意度调查和服务时限测试。扎实做好邮政业用户申诉处理工作。

（7）抓好市场秩序规范治理。深入开展快递市场违规问题专项整治，全面规范集邮市场、邮政用品用具市场秩序，及时调查处理行业服务质量、市场秩序、环境保护等方面的突出问题。严肃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5.实施周期

按照滚动支出预算编制原则，本轮实施周期为 2021 年至 2023 年，并根据实际情况延续性开展。

6.年度预算安排

2021 年该项目预算 1375.08 万元，其中：国家邮政局本级预算 271.38 万元，主要用于相关业务的政策研究制定、效果评估等工作；31 个省（区、市）邮政管理局预算 1103.7 万元，主要用于相关业务的日常检查、专项抽查等工作。

7.绩效目标和指标

邮政市场监督管理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邮政市场监督管理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8]国家邮政局		实施单位		国家邮政局本级、各省(区、市)邮政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4170.08	年度资金总额:		1419.92
		其中:财政拨款		4125.24	其中:财政拨款		1375.08
		上年结转		44.84	上年结转		44.84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1年—2023年)				年度目标		
	<p>一是对快递业发展规律的分析和把握能力增强,促进高质量发展的制度体系更加健全,行业服务质量评价工作进一步完善,示范创建的引领作用得到发挥,快递业发展质效进一步提升。</p> <p>二是全国邮政管理部门依法实施快递业务经营许可、分支机构备案及末端网点备案。快递业务经营许可服务不断优化,办事效率有效提升。引导规范快递领域新业态健康有序发展。</p> <p>三是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基本手段、重点检查为补充、信用监管为基础的监管模式基本形成,邮政市场监督执法质量大幅提升,邮政市场保持公平竞争的良好秩序,用户合法权益得到有效维护。</p> <p>四是基本建立与绿色理念相适应的邮政业生态环保法规标准和政策体系,绿色治理能力大幅提升,行业生态环保监管体系更加健全,企业主体责任落实实现常态化规范化。</p>				<p>一是进一步完善促进高质量发展的制度体系,有效开展行业服务质量评价工作,示范创建的引领作用得到发挥,快递业发展质效进一步提升。</p> <p>二是全国邮政管理部门依法实施快递业务经营许可、分支机构备案及末端网点备案。快递业务经营许可服务进一步优化。</p> <p>三是邮政市场监督执法专业化、规范化、标准化水平进一步提升,邮政市场经营秩序进一步好转,用户合法权益得到有效维护。</p> <p>四是初步建立与绿色理念相适应的邮政业生态环保法规标准和政策体系。绿色治理能力明显提升。创新生态环保监管方式方法,行业生态环保监管体系更加健全,可循环包装应用比例明显提升,科学高效的循环体系初步建立。行业节能减排评价体系初步建立。</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培训班人次	≥4154人次	数量指标	举办培训班人次	≥1613人次
			开展绿色邮政主题宣传活动次数	≥99次		开展绿色邮政主题宣传活动次数	≥36次
			年度快递市场监管报告份数	≥80份		年度快递市场监管报告份数	≥29份
			邮政市场随机抽查次数	≥1033次		邮政市场随机抽查次数	≥347次

	时效指标	受理快递业务经营许可申请按时办结率	≥96.74%	时效指标	受理快递业务经营许可申请按时办结率	≥96.30%
		行政执法案件规定时限办结率	≥97.19%		行政执法案件规定时限办结率	≥97.2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电子运单使用率	≥97.74%	社会效益指标	电子运单使用率	≥97.22%
		快递业服务范围和影响力不断扩大,对国民经济促进作用进一步提升	不断扩大		快递业服务范围和影响力不断扩大,对国民经济促进作用进一步提升	不断扩大
		区域内设置包装废弃物回收再利用装置的邮政快递营业网点数量	≥68190个		区域内设置包装废弃物回收再利用装置的邮政快递营业网点数量	≥20000个
	生态效益指标	绿色网点、绿色分拨中心数量	≥2569个	生态效益指标	绿色网点、绿色分拨中心数量	≥120个
		邮件快件包装绿色化、减量化、可循环取得明显成效	成效明显		邮件快件包装绿色化、减量化、可循环取得明显成效	成效明显
		邮政快递车辆使用新能源或清洁能源汽车比例	不断提高		邮政快递车辆使用新能源或清洁能源汽车比例	不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快递服务质量用户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快递服务质量用户满意度	≥80%
		用户有效申诉处理满意度	≥92.81%		用户有效申诉处理满意度	≥92.48%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国家邮政局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5,739.56 万元，较 2020 年的 16,819.57 万元减少 1080.01 万元，下降 6.42%，主要原因是按照全面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减日常公用经费，导致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减少。

（三）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国家邮政局 2021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6,386.9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685.1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865.1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836.62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国家邮政局各单位共有车辆 513 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1 辆，机要通信用车 156 辆，应急保障用车 112 辆，执法执勤用车 7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其他用车 166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65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 台（套）。

2021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7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2 辆、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3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五）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0 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1059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当年拨款 50,103.97 万元、基金预算 0 万元；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3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65.24 万元、基金预算 0 万元。2021 年实行绩效目

标管理的项目 867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323.78 万元、基金预算 0 万元;纳入以部门为主体的重点绩效评价试点的项目 3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7.80 万元、基金预算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外交（类）国际组织（款）国际组织会费（项）：指国家邮政局以我国政府名义参加万国邮联，按万国邮联规定缴纳的会费。

（三）外交（类）国际组织（款）国际组织捐赠（项）：指国家邮政局以我国政府名义参加万国邮联和亚太邮联，向万国邮联和亚太邮联认捐、救灾、馈赠等支出。

（四）交通运输（类）邮政业支出（款）行政运行（项）：指国家邮政局与邮政业相关的基本支出。

（五）交通运输（类）邮政业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国家邮政局与邮政业相关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六）交通运输（类）邮政业支出（款）行业监管（项）：指国家邮政局与邮政业相关的邮政业监管方面的支出。

（七）交通运输（类）邮政业支出（款）其他邮政业支出（项）：指国家邮政局其他用于邮政业方面的支出。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是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近20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

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是经国务院批准，于2000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90元。

（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是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号）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2000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1999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厅字〔2005〕8号）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国家邮政局用于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经费支出。

(十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国家邮政局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三)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国家邮政局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四)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五)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七) 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八) “三公”经费：指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九)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

员管理的事业单位) 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